

内蒙古自治区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自治区本级政务信息化项目评审、评估、验收及后评价咨询采购项目中标（成交）明细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内蒙古自治区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委托，采用公开招标进行采购自治区本级政务信息化项目评审、评估、验收及后评价咨询采购项目（项目编号：NMGZC-G-F-250623）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合同包一）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报价下浮百分比：5.00 %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报价下浮百分比（%）
1-1	C16090300 信息技术管理咨询服务	自治区本级政务信息化项目评审、评估、验收及后评价咨询采购项目（1包）	自治区本级政务信息化项目评审、评估、验收及后评价咨询	1.咨询机构应根据国家、自治区相关法律法规、规划和产业政策，以维护经济安全、合理开发利用资源、保护生态环境、优化产业结构、保障公共利益、防止出现垄断等为原则，从统筹规划、业务协同、数据赋能、安全可靠、应用推广、系统提效等方面对项目进行评审、评估、验收及后评价，并出具详细咨询报告。2.咨询机构和参评专家应坚持回避制度，不得参加其所属机构或有直接利益关系单位的项目咨询评审工作。3.咨询机构和参评专家不得以任何方式、任何名目向项目单位收取委托评审规定之外的人员报酬和评审费用。4.评审人员应具备丰富信息化评审经验。评审期间提供至少2名专职评审人员驻场服务。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包预算金额使用完毕止	供应商交付全部咨询服务报告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1,600,000.00	1.00	项	1,600,000.00	5.00

二、合同包2（合同包二）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报价下浮百分比：5.00 %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报价下浮百分比（%）
-----	------	------	------	------	------	------	-------	----	----	-------	------------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报价下浮百分比（%）
2-1	C16090300 信息技术管理咨询服务	自治区本级政务信息化项目评审、评估、验收及后评价咨询采购项目（2包）	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本级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内政数字〔2024〕98号）有关要求，开展自治区本级政务信息化项目评审、评估、验收及后评价咨询工作，并出具相应的正式咨询报告。	一、供应商需根据以下取费标准，以实际委托任务为准，据实结算。供应商需根据招标文件的取费标准，以实际委托任务为准，据实结算。取费标准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本级政务信息化建设项目预算支出标准（试行）》（内财预〔2024〕1449号）评审评估服务取费。取费标准满足招标文件的规定。二、咨询服务要求 1.咨询机构应根据国家、自治区相关法律法规、规划和产业政策，以维护经济安全、合理开发利用资源、保护生态环境、优化产业结构、保障公共利益、防止出现垄断等为原则，从统筹规划、业务协同、数据赋能、安全可靠、应用推广、系统提效等方面对项目进行评审、评估、验收及后评价，并出具详细咨询报告。2.咨询机构和参评专家应坚持回避制度，不得参加其所属机构或有直接利益关系单位的项目咨询评审工作。3.咨询机构和参评专家不得以任何方式、任何名目向项目单位收取委托评审规定之外的人员报酬和评审费用。4.评审人员应具备丰富信息化评审经验。评审期间提供至少2名专职评审人员驻场服务。	合同	供应商交付全部咨询报告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确认后	1,600,000.00	1.00	项	1,600,000.00	5.00

三、合同包3（合同包三）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北京国金汇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2、中标（成交）报价下浮百分比：25.00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报价下浮百分比（%）
-----	------	------	------	------	------	------	-------	----	----	-------	------------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报价下浮百分比（%）
3-1	C16090300 信息技术管理咨询服务	自治区本级政务信息化项目评审、评估、验收及后评价咨询采购项目（3包）	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本级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内政数字〔2024〕98号）有关要求，开展自治区本级政务信息化项目评审、评估、验收及后评价咨询工作，并出具相应的正式咨询报告。	1.咨询机构应根据国家、自治区相关法律法规、规划和产业政策，以维护经济安全、合理开发利用资源、保护生态环境、优化产业结构、保障公共利益、防止出现垄断等为原则，从统筹规划、业务协同、数据赋能、安全可靠、应用推广、系统提效等方面对项目进行评审、评估、验收及后评价，并出具详细咨询报告。2.咨询机构和参评专家应坚持回避制度，不得参加其所属机构或有直接利益关系单位的项目咨询评审工作。3.咨询机构和参评专家不得以任何方式、任何名目向项目单位收取委托评审规定之外的人员报酬和评审费用。4.评审人员应具备丰富信息化评审经验。评审期间提供至少2名专职评审人员驻场服务。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包预算金额使用完毕止	1、满足招标文件验收要求：供应商交付全部咨询服务报告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2、满足采购人及招标文件要求	800,000.00	1.00	项	800,000.00	25.00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5年09月22日